

四川金顶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2015年度业绩预盈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。

（二）前次业绩预告情况

2015年10月31日，四川金顶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在《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中预计公司2015年年度累计净利润为亏损。

（三）本次业绩预告情况

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2015年年度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实现扭亏为盈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350—500万元。

（四）业绩预告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（一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：-37,016,802.96元。

（二）每股收益：-0.1061元。

三、业绩预盈原因说明

（一）受经济下行及下游周边企业开工不足影响,导致公司生产经营、产品销售以及货物运输受到较大的影响,公司2015年年度营业利润为亏损。

（二）经初步测算,公司2015年度非经常性收益约为5090万元,主要包括:

1、公司在报告期内对其他应付款——未申报债权清偿款中符合核销条件的部分进行了核销;

2、转让持有的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,获得股权转让收益;

3、公司部分债权人在报告期内向公司申报了重整期间债权,公司按2012年法院裁定的重整计划中债权清偿比例支付获得的债务重整收益;

4、报告期内获得的各类相关补助。

（三）公司预计2015年年度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实现扭亏为盈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350—500万元。

四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初步测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5年年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金顶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月28日